**儋州市第一中学2025年自主招生**

**声乐特长生专业考试办法及评分标准**

**一、报名时间及地点**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2025年5月13日—5月19日

　　（二）报名地点：儋州一中艺馨楼一楼105办公室

**二、准考证领取方式**

　　（一）领取时间：2025年5月21日-22日

（二）领取地点：儋州一中艺馨楼一楼105办公室

**三、考试时间及地点**

　　（一）考试时间：2025年5月24日

（二）考试地点：儋州一中艺馨楼

**四、考试科目与计分方法**

（一）考试科目设置

演唱（声乐类）、视唱、练耳

　　（二）计分方法

考试分初试和复试

1.初试：演唱一首歌曲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复试：演唱一首歌曲、视唱、练耳。

复试总分满分为100分。

其中演唱85分；视唱8分；练耳7分。

各科目成绩分别按百分制计分；

考生总成绩=演唱×85%+视唱成绩×8%+练耳×7%。

**五、考试内容及要求**

（一）演唱（声乐类）

　　1.考查目标

　　通过考生所演唱的曲目，测定考生的嗓音条件、音准、节奏、语言、歌唱状态和音乐的表现能力等；

　　2.考试内容与方式

　　演唱歌曲一首

　　3.考试要求

（1）开考前按准考证规定时间提前到考点抽取考号，按顺序参加面试。

（2）考生自己选择歌曲备考，美声、民族或通俗不限；

（3）考试时自报曲目名称，只报考号，不得透漏姓名等信息。

（4）考试时考生必须背谱演唱，伴奏音乐格式统一为mp3,报名时必须交伴奏音乐，考试时由考点统一播放伴奏。

（5）考生着装需得体大方，对是否着演出服不做要求。可淡妆，不可浓妆。

　　4.评分标准

（1）A等（90-100分）

　　声音条件好，音质纯净。有良好的科学发声方法，喉咙松弛，喉位稳定，有气息支撑。音准好、节奏准确、吐字清晰，演唱作品程度较难，能准确地掌握作品的风格，具有很强的艺术表现力，形象气质佳。

　　（2）B等（80-89分）

　　声音条件较好，音质纯净。有较好的发声方法，喉咙松弛，喉位稳定，有气息支撑。音准、节奏无误，吐字清楚，演唱作品程度较难，能较准确地掌握作品的风格，具有较强的艺术表现力，形象气质佳。

　　（3）C等（70-79分）

　　声音条件一般，接受过科学发声训练。无发声障碍问题，喉咙较松弛，喉位较稳定，有一定的气息支撑。演唱作品完整，音准、节奏较准确，吐字较清楚，能演唱中等难度的作品，具有较强的艺术表现力，形象较佳。

　　（4）D等（60—69分）

　　自然嗓音条件尚可，演唱方法基本正确。音准、节奏、吐字尚可，能演唱难度较小的作品并基本掌握作品的风格，有一定的艺术表现力，形象气质一般。

　　（5）E等（59分以下）

　　自然嗓音条件较差，演唱方法不正确，演唱作品不完整。音准差、节奏不准确、吐字不清楚。作品风格把握较差，表现力一般，曲目难度一般。

　　（二）视唱

　　1.考查目标

　　考查考生读谱能力、乐谱内容理解能力、音乐表现力等。

2.考试内容与方式

8个小节简谱单声部旋律，现场抽题视唱。

3.考试范围

无调号的自然大、小调式，2/4、3/4等拍子；

音域为b-e2以内。

4.考试要求

（1）考试时，向评委报所抽题号，不得泄露个人姓名信息；

（2）当主考老师在钢琴上弹出视唱曲的第一个音后，考生按照试题要求，唱名清晰地划拍或击拍视唱。

　　5.评分标准

（1）A等（90-100分）

　　音准、节奏、流畅与完整、音乐表现均为优秀。

　　（2）B等（80-89分）

　　音准、节奏正确、视唱完整流畅，音乐表现良好。

　　（3）C等（70-79分）

　　音准、节奏正确、视唱不够完整，无音乐表现。

　　（4）D等（60—69分）

　　音准、节奏基本正确、视唱不够完整，无音乐表现。

　　（5）E等（59分以下）

　　音准、节奏不正确的，视唱不完整；不识谱、不能视唱的不给分。

　　6.样题



（三）练耳

　　1.考查目标

主要考查考生的音乐听辨能力与记忆力。

2.考试内容

单音（10个）

　　3.考试范围

音域为b-e2以内。

4.评分标准

 每一个单音为10分，每唱错一个扣10分。